2016-2017財政年度 深水埗區議會撥款分配建議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請議員審議及通過2016-2017財政年度的深水埗區議會撥款分配建議。

背景及建議

- 在每個財政年度,民政事務總署(總署)均會就社區參與計劃 撥款予深水埗區議會。
- (a) 2015-2016財政年度深水埗區議會撥款的使用情況
- 3. 深水埗區議會在2015-2016財政年度獲得21,400,000元撥款,用於推行社區參與計劃,其中1,300,000元撥作推廣文化藝術活動,而另外1,300,000元則是為期5年(由2015-2016財政年度起)的額外專項撥款以加強支援推廣文化藝術活動。區議會同意以24,995,879元作該財政年度的開支預算,即作約16.8%的超支預算。其後,因應2015-2016財政年度的實際支出,總署額外撥款1,208,000元,令總撥款額增加至22,608,000元。2015-2016財政年度撥款的使用報告載於附件一。

(b) 2016-2017財政年度深水埗區議會撥款

4. 在2016-2017財政年度,深水埗區議會同樣獲得21,400,000元 撥款,用於推行社區參與計劃,其中1,300,000元撥作推廣文化藝 術活動,而另外1,300,000元則是額外專項撥款以加強支援推廣文 化藝術活動。經徵詢區議會主席、副主席及五位委員會主席的意 見後,建議本財政年度跟隨上一財政年度作超支預算,以令實際 支出款項接近撥款額。現建議本財政年度以25,052,060元作開支 預算,即作約17.1%的超支預算,當中包含2,600,000元以舉辦與 文化藝術相關的社區參與活動。本財政年度的撥款分配建議載於 附件二。

徵詢意見

5. 請議員考慮通過2016-2017財政年度的深水埗區議會撥款分配建議。

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四月